

政府采购意向公告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本级）2025年2-3月政府采购意向

为便于供应商及时了解政府采购信息，根据《财政部关于开展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财库〔2020〕10号）等有关规定，现将吉林省生态环境厅（本级）2024年2-3月采购意向公开如下：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需求概况	预算金额 (元)	预计采购时间 (填写到月)	备注
1	吉林省地下水环境监管能力建设项目实施方案（一期）	通过分析吉林省地下水监测现状，开展地下水污染防治重点区划研究，整合评估不同分区现有地下水监测井，改造和补充建设“双源”重点监测对象地下水监测井，完善和优化吉林省地下水环境监测网，构建地下水环境监测信息平台，助力地下水污染防治科学决策、科学管控。	7847100	2025年2月	
2	吉林省“秸秆禁烧”监控系统建设项目（一期工程）第一、二阶段系统及设备运维	对已建成的吉林省“秸秆禁烧”监控系统建设项目（一期工程）第一、二阶段开展系统及设备运维费用。其中第一阶段运维实施区域为秸秆主产区和秸秆焚烧火点较多的长春市、吉林市、公主岭市等区域，建设平台2处，建设视频监控点位289处。第二阶段运维实施区域为四平市、松原市，建设平台2处，建设视频监控点位196处。	8330000	2025年2月	

3	吉林省挥发性有机物督导帮扶项目	以工业园区和产业集群区内涉及石化化工、农药制药、工业涂装、包装印刷、油品储运销等行业为重点，对全省173家涉挥发性有机物企业逐一问诊帮扶，查找VOCs治理薄弱环节，快速解决VOCs治理突出问题；查找我省在规范企业综合整治工作中的短板，学习现场执法和监管方式方法；同时，深度挖掘企业VOCs减排潜力，减少污染物排放。	1790000	2025年2月	
4	吉林省重点排放单位2024年度碳排放第三方核查复查工作	每年我省有约100家企业纳入全国碳市场重点排放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要求，需对相关排放单位开展温室气体排放报告核查复查工作，编制核查报告、复查结论。核查结果作为核定重点排放单位配额量、履约量的依据。对其中的约75家发电、水泥、钢铁等行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数据开展月度监管。	3670000	2025年2月	
5	吉林省2024年度温室气体排放清单编制工作	温室气体排放清单是碳排放统计核算体系的重要组成，通过编制年度温室气体排放清单总报告及各重点领域分报告，摸清各个重点领域重点排放单位温室气体排放底数，为碳达峰提供依据，是推动实现碳达峰目标的基础性工作。我省制定《吉林省碳达峰实施方案》，要求“建立完善我省碳排放核算体系，规范编制年度温室气体排放清单，充分发挥统计核算对碳达峰的支撑作用”。	2070000	2025年2月	
6	生态样地监测	生态样地作为生态质量监测网络的重要组成部分，通过对森林、湿地、城乡、水体等多种类型的生态样地开展监测，获取各类生态系统的物种组成、群落结构与功能的第一手数据，进一步完善“遥感+地面”的生态质量监测技术体系，支撑生态质量指数(EQI)，为生态环境质量评价提供支撑。	1450000	2025年2月	

7	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	选取适合县域进行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制定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工作方案，通过野外调查全面掌握该县域生物多样性本底状况，尤其是珍稀濒危物种、保护物种的种类、分布、数量等现状，编制调查报告，为生物多样性保护、管理和决策提供科学依据。	1500000	2025年3月	
---	-----------	--	---------	---------	--

本次公开的采购意向是本单位政府采购工作的初步安排，具体采购项目情况以相关采购公告和采购文件为准。